

编者按

我的“自画像”

平城区14校五(5)班 刘予涵

梳着利落的马尾辫，乌黑的发丝总在跑起来时像小松鼠的尾巴一样翘着。额前的碎发偶尔滑落，会遮住架在小巧鼻梁上的银框眼镜。镜片后面，是双总在骨碌碌转的大眼睛，仿佛随时都在打量这个有趣的世界。这就是我，一个阳光里带着点小迷糊的女孩。

我叫刘予涵，身高一米四五，站在队伍里总像根细细的豆芽菜。妈妈常捏着我的胳膊道：“太瘦啦！”，可我爬树能比男生快，跑步能追着风筝跑半条街，身体好着呢。

管不住的眼泪

“又哭啦？”同桌总爱拿这话逗我。其实我也不想这样。上一秒还在操场上和同学笑成一团，下一秒可能因为作业本上的红叉叉鼻尖一酸；课堂上被老师批评，明明心里念叨着“不能哭”，眼泪却像断了线的玻璃珠子，“吧嗒吧嗒”砸在课本上，晕开一小片水渍。

最糗的是那次数学测验。看着卷子上的78分，我攥着笔杆硬是把嘴唇咬出了牙印，眼泪也顺着脸颊往下淌，连眼镜片都蒙上了雾。后排的男生递来纸巾时，我正慌忙用袖子抹脸，却把眼泪蹭得满脸都是。现在想起这事，我还会懊恼地抓抓头发，什么时候才能让这不听话的眼泪乖乖听话呢？

发明家

我的书桌抽屉是个“秘密基地”：半截牙膏管做的小喷泉，用旧齿轮拼的旋转木马，还有缠着彩色电线的“报警器”（其实只会发出滋滋的电流声）。这些宝贝都是我的得意之作，可惜总被妈妈当废品清理。上次她把我攒了半年的电路板扔进垃圾桶，我硬是蹲在楼下翻了半小时，直到指甲缝里塞满灰尘才把它们救回来，偷偷藏进床底的纸箱里。

书里的小世界

我的书架顶层摆着本掉了页的《昆虫记》，中间塞着《海底两万里》，最下层堆着几本被翻得起毛边的童话书。只要钻进书里，周围的一切就都消失了。妈妈喊我吃饭，我捧着《哈利·波特》嘟囔“等我打完伏地魔！”；爸爸叫我睡觉，我躲在被窝里用手电筒照着看《昆虫记》，直到眼皮打架把书扣在脸上睡着了。

这就是兴趣爱好广泛的我，但是我也有许多缺点：丢三落四、粗心。虽然我有很多缺点，但是我会尽量改正，好好学习、天天向上，将来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。



星空之美

平城区18校四(16)班 王欣妍

由心而感，由感而发。这里，记录着小记者的生活学习点滴；这里，反映了小记者的心声；这里，是小记者自我展示的平台。他们用文字记录生活、表达情感、抒发心情，从不同视角捕捉生活中的瞬间。让我们一起阅读他们的习作，见证他们的成长！

雨后的美好

平城区45校五(12)班 王彩萱

如果说春天的美，美在百卉争妍，那么夏天的美，就藏在暴雨初歇后万物舒展的新绿里。周六清晨，我感觉天气热得透不过气来。没多久，伴随着几声闷雷响过，豆大的雨点便迫不及待地砸向大地，那叫一个酣畅淋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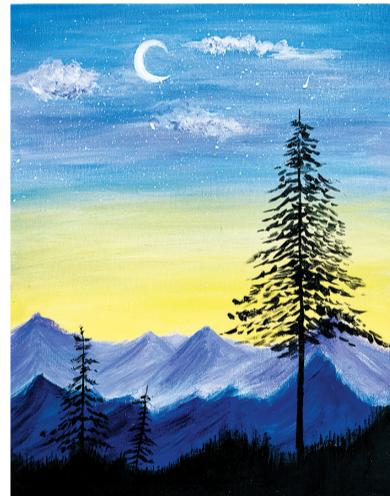
夏日的雨，来得快，去得也快。我推开窗户的瞬间，一股清凉混着草木气息涌进来，竟带着点薄荷般的凉意。向外望去，满眼是层层叠叠的新绿。瞧，地面上别有一番景致，蚯蚓给大地妈妈松土，蜗牛在小草上开心地玩起了滑滑梯，小鸟在枝头唱起了欢快的歌儿。梧桐树叶绿得发亮，叶脉在阳光下看得清清楚楚，像谁用绿

丝线绣在叶面上。

穿着黄色雨靴的小女孩正蹲在梧桐树下，欢快地踩着水坑，水花四溅。水坑里的水花在脚下溅起，在阳光里折射出细碎的彩虹，有的落在她的雨靴上，有的沾在裤脚边，像撒了一把会发光的碎钻。

远处，几个大哥哥骑着自行车一股脑地冲进水坑，然后猛地提起前轮，后轮在水面划出半米高的水弧。他们来回穿梭，感受着水花溅起的刺激，我想，那应该是少年的自由和快乐吧！

夏天的雨后是我最喜欢的时刻，它给大家带来了新鲜的空气和美丽的景色，我喜欢夏天的雨后。



月夜山林

大同市第一中学集团校南校 681班 高雨桐



夕阳西下

平城区文慧小学二(5)班 冯佑扬

二十年后的家乡

平城区32校五(1)班 高欣冉

晚上，我写完作业后就躺进被窝里睡觉了，可等我醒来，却发现床头柜上的电子日历上跳动的数字赫然是：2045年7月15日，我居然穿越到了二十年后！此时，我不禁好奇起来，二十年后的家乡会是什么样的呢？我决定去外面一探究竟。

推开门的瞬间，我下意识地后退半步。原本该是楼道的地方，悬浮着半透明的环形通道，银灰色的磁悬浮汽车正沿着空中管道滑行，车身上的流光随着转向轻轻波动。更奇妙的是人们背上装着城市羽翼，借着气流在楼宇间滑翔。我早已按捺不住心中的激动，也找来一副轻量化翼装，腕带扣在我手腕上时，立刻弹出教程，指导我快速掌握使用方法。

穿好翼装，按下按钮，我一下就飞到了空中。很快，我就飞到了母校。昔日的教学楼变成了玻璃幕墙的生态建筑，墙面上爬满会随温度变色的常春藤。在教室里，曾经的黑板被曲面光屏取代，课桌上的液晶板能直接用电磁笔书写，我试着写下自己的名字，字迹立刻转化成流光，在屏幕上轻轻跳动。二十年前我们在运动会上拍的合影突然浮在半空，照片里的我正举着接力棒，笑得露出两颗小虎牙……

“叮铃铃……”我被一阵闹钟声吵醒了，原来是一场梦啊！我相信，二十年后的家乡将会是一个更加美好、繁荣的地方。我愿意为之奋斗，为家乡的未来贡献自己的力量。



我和孙悟空游大同

平城区23校四(11)班 王茗澈

一大早，窗帘缝里溜进几缕金色的阳光，我伸着懒腰坐起来，忽然瞥见床沿坐着个毛茸茸的影子。那身影头戴凤翅紫金冠，身披锁子甲，手里正转着根金光闪闪的棍子——不是孙悟空是谁！我使劲揉了揉眼睛，结结巴巴地喊：“悟、悟空，您怎么来啦？”

孙悟空把金箍棒往耳朵里一塞，抓了抓腮帮子：“别提了，那唐僧念经跟紧箍咒似的，吵得俺老孙脑仁疼，偷偷溜下来散散心。听说你这大同是好地方，便来瞧瞧。”我一听乐了，拉着他的袖子就往外走：“正好，我当您的向导，带您逛遍大同。”

我们来到了仿古街。飞檐翘角的楼阁上挂着红灯笼，风吹过，灯笼穗子沙沙响。转进小吃店，油炸糕的甜香、羊杂汤的酸辣气扑面而来。孙悟空指着厨师颤勺的铁锅，尾巴悄悄竖了起来：“这铁家伙倒比炼丹炉热闹！”吃饱喝足，我们又接着逛起来。

正走着，一辆小轿车“嘀嘀”地从身边驶过。孙悟空突然抬腿踹了车屁股一脚，那车立刻“嗷”地叫了一声，吓得路边的麻雀扑棱棱飞起来。我赶紧捂住他的嘴往胡同里钻：“我的大圣，这是汽车，碰不得。”刚躲进巷口，又见个叔叔举着手机刷视频。孙悟空一个筋斗翻过去，指着手机屏瞪圆了眼：“这桃木牌子真是精致，是用来辟邪的？”我笑得直不起腰：“这叫智能手机，能和千里之外的人聊天，还能看大戏呢！”他摸着下巴叹气：“嘿，这年头竟有俺老孙认不得的宝贝。”

夕阳把云彩染成了橘子色，孙悟空踩着筋斗云要回去了。临走时他朝我拱手：“俺这就去告诉玉皇大帝，让他也来瞧瞧这大同的好。”可不是嘛，大同的好说也说不完，需要亲自来逛逛呀！

难忘的运动会

平城区45校六(10)班 魏思宇

一年一度的学校运动会拉开了序幕。

操场上彩旗飘扬，五彩斑斓的旗帜在微风中欢快地舞动，似是一群灵动的舞者，热烈欢迎这场盛会到来，“呼呼”作响的旗帜声与操场上鼎沸的人声交织，奏响激昂乐章。各班方阵迈着整齐有力的步伐依次入场，同学们身着统一服装，精神抖擞，有的手持花球，随着步伐有节奏地挥舞；有的高举标语牌，上面写满加油助威话语与班级口号。

比赛正式开始了，短跑选手们已在起跑线严阵以待，他们目光坚毅，紧紧盯着前方，宛如蓄势待发的猎豹，浑身散发着必胜的决心。一旁的跳高场地，运动员们做着热身，不断拉伸、试跳，跃跃欲试要挑战新高度，去触碰那象征荣誉的横杆。观众席上更是热闹非凡，同学们挥舞着彩旗，扯着嗓子高喊加油，声浪此起彼伏，整个校园都沉浸在这活力四射、激情澎湃的运动会氛围之中。

最期待的比赛是接力比赛，我们班的队员个个摩拳擦掌，只想着为班级争光。只听哨声一响，队员们像飞箭一般向前冲，在旁边助威的同学也齐声喊“加油，加油”，队员们使出全身力气，拼命地你追我赶，最终，我们班取得了优异的成绩。

运动会在大家的欢呼声和激动的心情中圆满结束了，这是小学生涯中的最后一次运动会，我们将永远难以忘怀。